

商务部：

积极帮助外资企业有序恢复生产

本报北京2月10日讯 记者冯其予报道：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春节假期延长、企业复工延缓，一些地方外资企业生产经营和招商引资活动受到影响。商务部办公厅10日印发《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加强外资企业服务和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围绕稳外资目标，在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前提下，千方百计做好为外资企业服务和招商引资工作。

《通知》要求积极帮助外资企业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经营。在做好防控工作的前提下，按照当地政府统一安排，协助做好复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大力支持外资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对于生产医用防护服、口罩、护目镜等防护用品类外资企业，要按照统一部署特事特办，迅速组织复工复产、全力满足需求。积极协助企业采购必要防护物资，指导企业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疫情应对工作方案，严格做好各项内部防控工作。深入了解企业用工需求，充分利用网络平台等方式促进劳动力供需对接，加大企业复产用工保障力度。协调帮助解决外资企业复产存在的困难，妥善处理外资企业投诉。切实关心企业在华工作的外籍员工及家属的生活，帮助做好防护工作。

同时，要加强外资大项目服务保障。密切跟踪在谈外资大项目进展，及时了解外商决策进展，加大沟通力度，积极促成投资合作，推动项目尽早签约落地。推动在建外资项目建设，优化网上政务服务，建立政务服务快速通道，协调相关部门在用地、用工、水电等方面加大保障力度，保障企业按计划投资，把疫情影响降到最低。建立健全重点外资大项目联系机制，不添乱、多帮忙，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开展全流程对接服务，积极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突出困难。

《通知》强调，要因地制宜精准帮扶。与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加强沟通协调，落实好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确保信息报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优化和加强外资统计工作；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研判和预警，及时掌握各行业、各领域外资企业受疫情影响情况；强化与各地外资企业协会和外国商会的联系机制，及时了解会员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和投资动向，有针对性地加强服务和指导。聚焦疫情对各类外资企业的不同影响，分类施策，一企一策，会同相关部门采取精准帮扶措施，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扶持中小企业在行动

贵州推出15条举措：

符合条件中小企业可缓缴住房公积金

本报讯 记者吴秉泽 王新伟报道：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日前下发《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推出包含减轻税费负担、降低运营成本、缓解资金压力等内容的15条具体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在减轻税费负担上，贵州提出，受疫情影响缴纳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中小企业，主管税务机关可给予不少于2个月的应纳税款减免；适用“定期定额”征收的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受到影响的，税务机关将结合实际合理调整定额；因疫情影响不能按期缴纳税款的纳税人，经批准可在最长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延期缴纳税款。

贵州还提出，对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出现困难的中小企业，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最低可降至国家规定的5%，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最长可缓缴1年。

在降低运营成本上，贵州对今年2月份至3月份期间停产、停业的小企业不实行功率因素考核，企业基本电费按照实际需量缴纳（不设置最低限额）；对中小企业在疫情期间的用电、用气实行“欠费不停供”，疫情结束后2个月内由企业补缴缓缴的各项费用免收滞纳金。

贵州还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要优化业务流程，开辟服务绿色通道，加大线上业务办理力度，简化授信申请材料，压缩授信审批时间，及时为企业提供优质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通过实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减免手续费等方式，确保中小企业融资成本同比下降，普惠型中小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不高于去年同期水平。

此外，贵州还就降低担保费率、提供贷款贴息等提出了具体支持举措，在疫情防控期内新产生的担保业务平均担保费率不超过1%的，省级财政给予1%担保费补贴，补贴期限不超过一年；对1月25日后疫情防控期内新生效的贷款，按人民银行再贷款利率的50%给予贴息，贴息期限不超过1年。

福州聚焦降成本

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本报讯 记者薛志伟报道：日前福建省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帮助中小微企业应对疫情共渡难关若干措施的通知》，围绕优化金融服务、做好企业服务、稳定用工队伍等方面出台十条措施，鼓励全市中小微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共渡难关，保障全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福州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林飞表示，这些措施具有涵盖面广、措施可行性、符合福州实际等特征，可以用3个“降低”来概括。

一是降低企业的融资成本。对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的新增贷款，财政部门将予以贴息；对在库及新增项目，市技改基金（二期）年利息由4.5%降低到3.5%；同时，确保2020年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成本不高于2019年同期融资成本。

二是降低企业的经营成本。市、县两级国有企业率先示范，对承租福州市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中小微企业以及个体工商户，2020年2月份房租（含摊位费）免收，3月份、4月份房租（含摊位费）减半，鼓励其他非国有性质的业主（房东）为租户减免租金。同时，还支持受到疫情影响重大影响的企业申请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

三是降低企业的用工成本。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将返还其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对疫区员工因疫情延迟返岗给予“留岗留薪”的企业，根据核定人数按照福州市月最低工资标准的50%予以补助；同时，还将对一些提供防疫急需物资保障生产的企业提供一次性奖补。

2020年1月份CPI涨幅扩大，PPI稳中略涨——

疫情不会引发物价全面持续上涨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林火灿

视点 中国新闻奖名专栏

1月份CPI同比涨幅扩大，既有春节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因素，也有今年与去年春节错月、去年对比基数较低的因素。总的来看，新冠肺炎疫情会对部分商品价格产生阶段性影响，但不会引发物价全面持续上涨。2月份，大量企业延期开工，市场需求减弱，不排除PPI再度掉回负值的可能。未来随着疫情逐渐结束、企业有序复工、政策支持力度加大等需求拉动，PPI有望恢复到正增长区间。



2月10日，市民在江西省宜丰县华联超市选购水果。连日来，该县加强物资统筹调配，确保物价稳定。 何贱来摄（中经视觉）

2月10日，国家统计局发布了1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和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数据。1月份，CPI同比上涨5.4%，涨幅比上个月扩大0.9个百分点；PPI同比上涨0.1%，上个月为同比下降0.5%。

专家表示，1月份CPI同比涨幅扩大，既有春节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因素，也有今年与去年春节错月、去年对比基数较低的因素。总的来看，新冠肺炎疫情会对部分商品价格产生阶段性影响，但不会引发物价全面持续上涨，物价平稳运行具有坚实基础。

CPI同比涨幅扩大至5.4%

1月份，CPI上涨5.4%，涨幅比上月扩大0.9个百分点。根据测算，去年价格变动的翘尾影响约为4个百分点，新涨价影响约为1.4个百分点。

在1月份食品价格方面，鲜果价格同比下降5%，连续4个月下降；鸡蛋价格上涨2.8%，涨幅同比回落4.5个百分点；牛肉、羊肉、鸡肉和鸭肉价格涨幅在10.4%至20.2%之间，均有不同程度回落；猪肉价格上涨116%；鲜菜价格上涨17.1%。在非食品价格因素方面，医疗保健、教育文化和娱乐、交通和通信价格分别上涨2.3%、2.2%和0.9%。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同比上涨1.5%，涨幅比上月扩大0.1个百分点。

“CPI同比涨幅扩大，既有春节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因素，也有今年与去年春节错月、去年对比基数较低的因素。”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董莉娟说，食品价格上涨20.6%，影响CPI上涨约4.10个百分点；非食品价格上涨1.6%，影响CPI上涨约1.29个百分点。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市场与价格研究所研究员郭丽岩分析说，受去年1月份低基数效应影响，今年1月份CPI同比涨幅扩大，猪肉、鲜菜等食品价格上涨是主

要“推手”。去年CPI呈现明显的前低后高走势，显著抬高了今年开年的翘尾水平。在新涨价的1.4%当中，约70%来自食品分项上涨拉动。

除了上述因素，交通银行金融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刘学智认为，受疫情防控短期因素影响，部分食品和生活必需品价格明显上涨。

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分析师周茂华表示，1月份剔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同比上涨1.5%，较前值1.4%略有上升，整体处于“1时代”，表明年内需对物价拉动温和。

PPI同比由下降转为上涨

1月份，PPI由上月下降0.5%转为上涨0.1%，结束了自2019年7月份以来的同比下降态势。其中，生产资料价格下降

0.4%，生活资料价格上涨1.3%。刘学智分析说，PPI同比连续3个月趋势性回升，主要由两方面因素带动。一是稳增长力度加大，特别是1月份以来专项债发行力度加大，给工业生产预期带来改善。二是随着中美达成第一阶段经贸协议，带动了制造业订单类需求，促进工业生产预期增强。生产资料价格降幅收窄，同比下降0.4%，仍然是负增长，但降幅比上月收窄0.8个百分点。生活资料价格同比上涨1.3%，涨幅与上月持平。

“为什么这么说？”周茂华分析说，国内PPI同比改善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影响：一是工业品需求回暖与企业补库存意愿改善。二是翘尾因素拖累作用减弱。

从环比看，1月份全国PPI连续两个月持平。其中，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价格

均持平。郭丽岩表示，最近一段时间以来，PPI总体上小幅波动，这一态势还将延续一段时期。疫情对1月份PPI的影响不太明显，但对部分门类的工业品价格产生了一些暂时性、扰动性影响，其对PPI未来走势的影响，还需要进一步观察。

物价不具备全面持续上涨基础

受春节错月和疫情防控等多重因素影响，1月份CPI同比涨幅有所扩大。不过，专家表示未来物价不具备全面持续上涨基础，全年CPI将呈前高后低态势。

为做好疫情防控和保供稳价等工作，各地区、各部门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力采取保供稳价措施，各城市高度重视“菜篮子”商品供应，积极畅通物流，加大市场监管力度，严惩哄抬物价等价格违法行为。

“总的来看，各地区、各部门的一系列政策举措，有利于平抑短期物价上涨。新冠肺炎疫情会对部分商品价格产生阶段性影响，但不会引发物价全面持续上涨。”郭丽岩说。

郭丽岩表示，从总供给看，国内工农业生产总体平稳，市场供应充足，物价平稳运行具有坚实基础。考虑到今年上半年、下半年的翘尾差距较大，全年CPI大概率呈前高后低走势。

刘学智分析认为，进入2月份，随着CPI翘尾因素减弱，疫情导致消费需求明显下降，特别是餐饮、旅游、运输等消费显著下降，CPI同比涨幅可能回落到5%以下。从全年看，CPI全年将呈现前高后低态势。

周茂华分析说，PPI同比呈现企稳改善态势，但动能温和。目前，全球需求出现触底回暖迹象，国内工业制造业库存处于历史低位，主要经济体偏积极财政、货币政策，贸易紧张局势出现改善迹象，以及翘尾效应减弱等，PPI将呈现企稳改善态势。

刘学智则表示，受疫情影响，2月份大量企业延期开工，市场需求减弱，不排除PPI再度掉回负值的可能。随着疫情逐渐结束，企业有序复工、政策支持力度加大，以及中美贸易协议履行带来的需求拉动作用，PPI有望恢复到正增长区间。

热评

全力确保生活必需品正常供应

□ 林子文

1月份，CPI同比上涨5.4%，涨幅比上个月扩大0.9个百分点。其中，食品价格同比上涨20.6%，影响CPI上涨约4.10个百分点。从这组数据可以看出，春节错月和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确实给当前物价特别是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食品价格带来了一定程度的影响。不过，这些因素对CPI的扰动都属于短期性因素。

为什么这么说？

价格是市场供求关系的“晴雨表”。客观地看，我国具备强大的食品供给能力，粮食总产量连续5年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牛羊禽蛋产量不同程度增长，猪肉生产稳步恢复，冬春蔬菜供给有着充足保障。

当然，受疫情防控工作影响，今年春节期间，我国局部地区在个别时段确实出现了鲜叶菜供应品种等结构性矛盾突出的问题；有些生活必需品由于受物流影响，补货不及时；有些物资因为防疫管控要求，运输转换衔接不到位；保障生活必需品供应的企业复工复产还面临用工、产业链配套等方面的困难；等等。再加上许多群众为了减少出门次数，集中大量采购食品，客观上导致部分地区市场出现食品供给短缺现象。

应看到，随着各地区各部门保供稳价各项工作措施进一步落实，疫情防控的短期因素对CPI扰动效应将进一步缓解。因

此，不必对1月份CPI同比涨幅扩大过于焦虑和紧张。

也要看到，物价与广大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物价上涨，必然会带来广大群众生活成本增加，不利于提升获得感和幸福感。因此，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也要努力保持生产生活平稳有序，特别是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组织农产品市场主体恢复生产，努力确保蔬菜、肉蛋奶、粮食等居民生活必需品供应，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积极组织蔬菜等副食品生产，加强物资调配和市场供应，全力保障好各类生活必需品正常供应。

如何看待当前经济形势

经济恢复重点要放在一二产业

——访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北京大学国民经济研究中心主任苏剑

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有何影响，该如何应对？经济日报记者近日专访了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北京大学国民经济研究中心主任苏剑。

记者：如何看待此次疫情对今年经济发展的影响？

苏剑：综合来看，此次疫情将使中国经济在第一季度遇到较为明显的负面冲击。旅游、餐饮、娱乐等行业损失较大，在后续季度中得到弥补的难度也很大；第二产业虽然也会受到冲击，但在后续季度可通过加快进度来弥补；由于第一产业在GDP中占比较小，因而第一产业受到的负

面冲击对宏观经济总体影响不会太大。不过，由于第一产业涉及食品生产，所以可能导致CPI产生较大上涨压力。

疫情结束后，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应该能够快速恢复，对此前经济增速下降有所弥补。第三产业也会恢复，但由于消费者对疫情的担忧情绪仍有延续，聚集性服务业消费恢复将会较为缓慢。

因此，疫情结束后，经济恢复的重点应该放在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

记者：如何最大程度地减少此次疫情对经济的负面影响？

苏剑：目前，首先要做的是为中小

企业纾困。一季度，在假期延长、返城人员需要隔离等不利因素影响下，许多中小企业会面临现金流不足的局面。如果这些企业不能渡过短期难关，将不利于疫情后经济整体恢复。

据此提出以下建议：第一，对这些企业的贷款展期，适当缓付甚至减付利息。第二，对中小企业进一步减少税费，并缓缴减缴一些社保费用。第三，建议由政府出面，协商劳资关系，未开工期间人工工资减少一定比例发放。第四，建议减少未开工期间房租支付。第五，企业出资人尽量补充流动性资金，保证企业现金流。

记者：在宏观政策方面，您有何建议？

苏剑：在货币政策方面，应进一步保障流动性合理充裕。在财政政策方面，要进一步减税降费、降低企业成本，还要在基本建设、教育、研究开发领域加大投入。在市场环境管理方面，要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调动一切积极性发展经济。首先，放松各行各业的市场准入限制，鼓励民营企业进入各行各业。其次，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使各种所有制的市场主体享受平等待遇。第三，在农村实行土地产权制度改革，激活农村投资。第四，进一步加大对外开放，营造良好的国际环境。